

武进污染源自动监控设备质控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常州市武进生态环境局（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常州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招标代理机构：常州新一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按照武进污染源自动监控设备质控项目的采购结果签订《武进污染源自动监控设备质控项目采购合同》，该合同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一条 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武进污染源自动监控设备质控项目（项目编号：新一诚竞磋（2022）002号）

2、服务内容：对开展污染源自动监控设备第三方运维的企业完成1次/年的运维监管全覆盖；配合采购单位开展一定量的企业污染源监控设施的现场督查工作。（具体服务内容详见附件）

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即2022年 月 日至2025年 月 日），合同一年一签，每年考核合格后续签下一年合同，最多可续签二次。即本项目服务期最多为3年，续签合同，合同金额不增加。

本合同签订的期限：2022年__月__日至2023年__月__日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价款按年度结算，为508000元/年（小写），伍拾万捌仟元/年（大写）。

本合同价款应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本合同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磋商文件；
- （2）响应文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中标人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
- (5)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这些文件相互说明，如果各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以本合同为准。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限内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且应支付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还应赔偿甲方损失，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其他费用。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五条 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并持续改进运行工艺和运营方法，保证实现本合同规定的各项考核指标，并达到有效的国家和地方标准。

2、乙方应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在询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第六条 验收

验收标准：按磋商文件所规定的服务标准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

第七条 付款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1年度合同价的25%，在每年度12月20日前统计考核并支付当年实际费用，年度合同履行结束后付清余款（合同价款总额根据当年考核结果进行相应扣减）。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供发票，否则甲方可延期付款。（期间不计利息）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无法完成项目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全部甲方已付款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2、乙方逾期开展项目的，每逾期 1 天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 0.5%的违约金；逾期 10 天仍未开展项目或完成工作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全部甲方已付费用并按合同总额的 30%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还应赔偿甲方损失。逾期超过 2 个月，视为乙方无法完成项目，项目自动终止，甲方停止支付剩余款项并按相关条款进行处理，剩余款项包括已经申请但并未支付款项。

3、乙方完成的项目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要求的，除按本合同约定的惩罚办法进行惩罚外，还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1)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逾期未完成或完成的项目仍不符合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在甲方规定时间内，修正有缺陷的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并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同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3)按合同规定同种货币退还甲方已付款项，同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息、银行手续费及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4、乙方未按规定和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5、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的批准，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转让本合同项下部分或全部的权利或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自己或允许他人在本合同或本项目的权益上设立任何其他权益。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给甲方造成损失超过违约金的，按照甲方实际损失计算。

6、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不影响其合同项下的义务(合同解除的除外)。

第九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等。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及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等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义务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因未尽义务而造成的相关损失由其承担。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 (3) 任何一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 (4) 因相关部门要求对本合同作出重大修订或适用的中国法律发生重要变化，甲方不得进行委托或对甲方权利义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
- (5) 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除上述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诉讼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代理公司见证后生效。
- 2、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2份，乙方执4份，丙方1份。
-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人): 常州市武进生态环境局(盖章) 乙方(供应商): 常州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 常州市武进区环府路28号

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虹景路121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见证方: 常州新成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见证方代表:

2021年11月16日

备案专用章

附件 1:

第三方运维监管工作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1、第三方运维监管目标

根据国家和省市环保部门管理要求及工作技术规范，对全区污染源在线监控站点进行现场核查，对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运维单位日常维护工作进行考核，促进第三方运维公司运维质量的提高，每半年编制一份本轮检查过程中存在的站点运维问题上报采购方。

2、第三方运维监管工作内容

(1) **现场核查：**综合管理范围包括全区污染源在线监控站点（见附表 1、附表 2），对全区污染源在线监控站点进行现场核查，并对运维单位的日常维护工作进行考核。

(2) **综合管理频次：**每年完成对约 130 个污染源排放点进行全覆盖例行检查。

3、工作要求：

在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异常问题、重大问题及时上报采购方；每半年完成一轮对每家污染企业“现场核查表”、“核查综合管理报告”、“在线仪质控考核报告”等各项报告编制工作，并将半年一轮的检查情况汇总编制综合性分析报告上报采购方，同时根据采购方需求不定期提供相关报告。配合采购单位开展一定量的企业污染源监控设施的现场督查工作。

(1) **现场核查表单：**每核查一个点位须填写“现场核查表单”，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和省市环保部门关于在线运维的各项工作规定；

(2) **核查综合管理报告：**每轮质控巡查后编写综合管理报告，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综合管理工作发现的问题、原因分析和对策建议等。

(3) **在线仪质控报告：**每次质控检查时采用高、低浓度标准溶液（气体）对在线仪的质控情况进行记录；对在线仪进行实际水样比对；对 CEMS 的 SO₂、NO_X 采样比对。

4、监管细则

(1) 监测站房检查

监测站房是否有空调、不间断电源、灭火设备、给排水设施。各项环境条件满足仪器设备正常工作的要求。

(2) 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变动情况检查

对照原有的备案以及验收资料，检查现场监测仪器的厂家、型号、规格是否与之符合，检查监测仪器以及数据采集仪中所设置的量程范围、对应系数等是否有变化。如有变动或变更，检查相关的变更手续是否完备，是否得到有关部门的书面认可，所产生的变更是否与变更手续中的要求一致。

(3) 视频监控设备运行情况的检查

观察现场的视频监控设施安装是否规范，是否正常开启，能否正常传输图像信息。

(4) 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运行情况检查

检查现场自动监控设施是否正常可靠运行，管路、线路等管线设施是否安装可靠。检查各试剂是否在有效期内、各仪器附件和配件等是否维护情况良好。

(5) 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一致性情况检查

检查监测仪器和数采仪上的数据传输是否一致。监测仪器的数据发生变化后，数采仪的数据是否也同步产生变化。

(6) 仪器参数设置情况检查

检查监测仪器和数采仪上的参数设置。仪器量程设置合理，仪器量程和数采仪量程一致；各因子换算系数、修正系数，CEMS 相关公式等设置正确；数采仪历史数据保存一年以上，并能在本机查找。

(7) 运维单位的运维台帐规范化情况检查

每周 1 次基本维护，每周 1 次质控样校验，每月 1 次实样比对，每月 1 次仪器校准，安装 TOC 分析仪的每月进行 TOC/COD 转换系数验证并记录，巡检、故障、维修、废液处置（需提供相关证明）等记录规范清晰、完整。

(8) 排污口和采样口的规范化情况检查

检查排污口和采样点是否规范，与验收资料或上一次有效性审核的要求是否一致。废水采样距离应 <50 米，采样点位于总排口，采样点位置合适，堰槽和流量计安装规范；废气采样孔位置合理，伴热管长度 <76 米，手工采样控在采样孔后 0.5 米处。

(9) 仪器是否准确、完整

仪器数据的准确性：质控样比对，在仪器上进行质控样比对，误差在允许范围内，认定为仪器数据准确，反之，认定为不准确；仪器数据的完整性：检查数采仪数据是否有缺失，核对平台和现场端数据数据，并检查运维公司现场台帐是否和质控、维修、维护记录对应，是否有缺失。

(10) 现场巡检异常情况的记录与处理

对于现场巡检发现的问题，及时记录、取证，并给出整改建议；对于现场巡检中发现擅自拆除、破坏、闲置、停运污染源在线自动设备；或违反相关技术规范，擅自改动在线监控系统相关参数和数据，致使数据异常、失真等弄虚作假的行为，要及时维护现场、取证，并立刻告知武进区生态环境局执法部门。

(11) 其他除《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现场监督检查办法》文件中规定的有关现场监督检查内容等。

附件 2

表 1 武进区污染源自动监控（水）现场设备一览表

序号	企业名称	自动监控设备							运维单位	
		COD (台)	氨氮 (台)	总磷 (台)	总氮 (台)	铬 (台)	镍 (台)	铜 (台)		锌 (台)
1	常州市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1	1	1	1					绿叶
2	常州市马杭污水处理厂	1	1	1	1					绿叶
3	常州市牛塘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出水口）	1	1	1	1					绿叶
	常州市牛塘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水口）	1	1	1						绿叶
4	牛塘化工有限公司雨水排放口	1								绿叶
5	江苏华申申龙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1								绿叶
6	常州绿色动力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								绿叶
7	江苏伊思达纺织有限公司	1	1							绿叶
8	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武进分公司	1	1							绿叶
9	常州千创纺织品有限公司	1	1							绿叶
10	常州市武进鸣凰丝绸炼染厂	1	1							绿叶
11	常州涛琪染织有限公司	1	1							绿叶
12	常州洋泽纺织染整有限公司	1	1							绿叶
13	常州市东勤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1	1							绿叶
14	常州新益来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1	1							绿叶
15	常州骏嘉纺织染整有限公司	1	1							绿叶
16	常州市春晖纺织染整有限公司	1	1							绿叶
17	常州市华荣友佳纺织染整有限公司	1	1							绿叶
18	常州红昇染整有限公司	1	1							绿叶
19	常州经发兴业染织有限公司	1	1							绿叶
20	常州市江村恒越染织有限公司	1	1							绿叶
21	常州嘉达染整有限公司	1	1							绿叶
22	方圆针织品有限公司	1	1							绿叶
23	常州红星染整厂	1	1							绿叶
24	常州嘉元瑞通纺织有限公司	1	1							绿叶
25	常州市天之立纺织有限公司	1	1							绿叶
26	常州凯浩达纺织有限公司	1	1							绿叶
27	常州惠涛纺织有限公司	1	1							绿叶
28	常州市永明纺织有限公司	1	1							绿叶
29	常州市新恒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	1	1	1					绿叶

30	常州市泰富染织有限公司	1	1							绿叶
31	常州市马氏纺织有限公司	1								绿叶
32	江苏瓯堡纺织染整有限公司	1	1							绿叶
33	江苏裕兰色织有限公司	1	1							绿叶
34	常州市广宇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武进马杭化工电镀厂)					1	1			绿叶
35	常州新球纺织有限公司	1	1							绿叶
36	常州市武进漕桥污水处理厂(出水口)	1	1	1	1					绿叶
37	武进太湖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出水口)	1	1	1	1					绿叶
38	常州市武进康佳化工有限公司		1							绿叶
39	江苏丰润电器有限公司	1								绿叶
40	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1		1						绿叶
41	丽珠集团常州康丽制药有限公司(接管口)	1	1							绿叶
42	丽珠集团常州康丽制药有限公司(雨水口)	1								绿叶
43	常州永和精细化学有限公司	1	1	1						绿叶
44	常州市武进顺达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1								绿叶
45	顺达钢管(新厂)	1								绿叶
46	武进水中天生态园(农林局)	1	1	1						绿叶
47	常州市嘉润水处理有限公司	1								绿叶
48	常州特拉奇环保有限公司	1								绿叶
49	常州市生活废弃物处理中心	1	1	1						绿叶
50	洛阳第二电镀厂	1				1	1	1	1	绿叶
51	常州市政平电镀有限公司	1				1	1	1		绿叶
52	常州市欣发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	1			绿叶
53	常州市武进洛阳电镀有限公司	1				1	1	1	1	绿叶
54	常州市天达铝业有限公司	1		1			1			绿叶
55	常州广利管路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1	1	1	1	绿叶
56	常州市武进城区污水处理厂(出水口)	1	1	1	1					绿叶
57	武进武南污水处理厂(出水口)	1	1	1	1					绿叶
58	常州市武进双惠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	1	1	1					绿叶
59	常州市康普药业有限公司	1	1							绿叶
60	常州靓仔纺织品有限公司	1								绿叶
61	益盟电子元器件有限公司	1					1			绿叶
62	常州市诚扬纺织品有限公司	1								绿叶
63	国茂减速机集团有限公司	1		1						绿叶
64	爱科(常州)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1								绿叶
65	常州吉鑫风能科技有限公司	1	1							绿叶

66	江苏绿赛格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								绿叶
67	晶品光电（常州）有限公司	1	1	1						绿叶
68	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1								绿叶
69	常州兆晶光能有限公司	1								绿叶
70	常州泰瑞美电镀有限公司(接管口)	1	1			1	1	1		绿叶
71	常州泰瑞美电镀有限公司（车间排放口）						1			绿叶
72	常州市武进坊前电镀有限公司					1	1	1	1	绿叶
73	常州市武进前黄电镀有限公司	1				1	1	1	1	绿叶
74	常州市武进南夏墅电镀有限公司					1	1	1		绿叶
75	常州安泰诺特种印制板有限公司							1		绿叶
76	重庆理想智造汽车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1	1	1						绿叶
77	江苏龙城精锻有限公司	1		1	1					绿叶
78	武进湟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出水口）	1	1	1	1					绿叶
79	滨湖污水厂（出水口）	1	1	1	1					绿叶
80	常州市湖滨医药原料有限公司	1	1	1						绿叶
81	常州市惠泽电镀有限公司					1	1	1	1	绿叶
82	常州市金鼎电镀有限公司					1	1			绿叶
83	常州市益丰电镀厂					1	1	1		绿叶
84	常州市美邦涂料有限公司					1	1	1	1	绿叶
85	常州富桐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	1								绿叶
86	常州市大智慧电镀有限公司（雨水口）	1				1			1	绿叶
87	常州市大智慧电镀有限公司（污水口）					1			1	绿叶
88	常州市武进长虹结晶器有限公司	1								绿叶
89	江苏绿赛格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	1						绿叶
90	常州市康普药业有限公司			1	1					绿叶
91	常州金鼎鹏雷电镀有限公司（车间排口）					1	1			绿叶
92	常州市益丰电镀厂（车间排口）					1	1			绿叶
93	常州市美邦涂料有限公司（车间排口）					1	1			绿叶
94	常州市惠泽电镀有限公司（车间排口）					1	1			绿叶
95	常州市益丰电镀厂（污水口）	1	1							绿叶
96	常州市武进南方镍网有限公司（车间排口）							1		绿叶
97	常州市武进洛阳电镀有限公司（车间排口）					1	1			绿叶
98	江苏九洲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	1	1	1	1				绿叶
99	常州安泰诺特种印刷板有限公司	1	1							绿叶
100	常州广宇蓝天表面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车间排口）					1	1			绿叶
101	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恩菲进水）	1	1							绿叶
102	常州市武进洛阳第二电镀有限公司（车间排口）					1	1			绿叶

表 2 废气自动监控监控

序号	企业名称	监控点数量	监控因子	分类
1	常州市湖塘热电有限公司	1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尘	常规 废气 因子
2	常州中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	烟尘	
3	常州市江南塑料有限公司	1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尘	
4	常州市绿色动力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3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5	常州市明都物资回收有限公司第九收购站	1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尘	
6	常州市华伦热电有限公司	2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尘	
7	常州东方特钢有限公司	17	13 个监控烟尘, 4 个监控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尘	
8	常州锡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尘	
9	恩泰环保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1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尘	
10	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11	常州市杭花有色金属铸件厂	1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尘	
12	常州市晟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尘、氯化氢	
13	博世力士乐(常州)有限公司	1	非甲烷碳氢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	VOCs
14	江苏赛鑫树脂有限公司	1	非甲烷碳氢化合物	
15	江苏今创车辆有限公司	1	非甲烷碳氢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	
16	常州市旷达针纺织品有限公司	1	非甲烷碳氢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	
17	江苏常发农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	非甲烷碳氢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	
18	江苏猴王涂料有限公司	1	非甲烷碳氢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	
19	柳工常州机械有限公司	1	非甲烷碳氢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	
20	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1	非甲烷碳氢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	
21	水登液压管件(常州)有限公司	1	非甲烷碳氢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	
22	重庆理想智造汽车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2	非甲烷碳氢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	
23	兴勤(常州)电子有限公司	1	非甲烷碳氢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	
24	江苏今创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1	非甲烷碳氢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	

25	常州携手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1	非甲烷碳氢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	
26	常州常矿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1	非甲烷碳氢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	
27	恩泰环保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1	甲烷、非甲烷碳氢化合物	
28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常州油漆有限公司	1	非甲烷碳氢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	
29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1	非甲烷碳氢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	
	总数	50		